

第一級營建工程 第二級營建工程

管制編號：

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之污染防制計畫書

工程名稱		工程類別	
工地地址或地號		建照字號或合約編號	
營建業主		負責人	
聯絡地址		電話	
承包(造)單位		負責人	
聯絡地址		電話	
工地主任		工地環保負責人	
工務所地址		電話	

一、工程概要：

(敘述其開挖深度、構造概要、總樓地板面積、工期概要、施工方式與順序等)

二、工程周遭環境概述：(敘述其重要道路、環境敏感受體等)

表 5-2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之污染防制計畫書（續）

三、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內容			
管理辦法 法令條款	防制措 施內容	工地現場設置污染防制措施承諾項目 (請詳細說明符合管理辦法內容概要)	備註
第五條	工地標示牌內容 符合規定		註明預計 設置日期
第六條	圍籬設置符合規 定		註明預計 設置日期
第七條	廢土及建材堆置 之防制措施符合 規定		-
第八條	車行路徑採行防 制措施符合規定		註明預計 設置日期 、鋪設長 度
第九條	裸露地面鋪設及 防制措施符合規 定		註明預計 設置日期 、裸露面 積
第十條	工地出入口設置 洗車措施符合規 定		註明預計 設置日期
第十一條	結構體設置防制 措施符合規定		-
第十二條	工地內上下層輸 送防制措施符合 規定		-
第十三條	運送車輛之防制 措施符合規定		-
第十四條	拆除作業之防制 措施符合規定		-
第十五條	排氣集塵設備符 合規定		-

- 備註：1. 營建業主未能依規定，於營建工地採行空氣污染防制設施時，得提出替
代之防制設施，報請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同意後為之。
2. 請參照「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」之各項規定。

表 5-2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之污染防制計畫書(續一)

四、工地防制設施位置及工地周邊之平面圖：

(需描繪出入口位置、車行動線、洗車設備、圍籬範圍及相關防制措施位置等...)

表 5-2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之污染防制計畫書 (續二)

切結人_____承諾本工程施工期間，將確實遵守上述之「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」各項法令條款中需符合設置之防制設施項目，以有效防制污染環境之情形，並願接受嘉義縣環境保護局之查核，如於工程進行中若未依管理辦法執行各項防制設施項目者，將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六十二條規定，公私場所處新台幣二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，工商廠、場處新台幣十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鍰！

此 致

嘉義縣環境保護局

營建業主名稱(加蓋公司或單位章)：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承包(造)單位名稱(加蓋公司章)：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(身分證字號)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